

《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长堰村乡村单元（实施深化）》 公示

为保障公众参与城乡规划的权利，更好地维护公众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相关要求，现将《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长堰村乡村单元（实施深化）》向公众公示，并听取意见。

规划名称：《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长堰村乡村单元（实施深化）》

公示时间：2026年5月8日至5月17日

如对公示内容有反馈意见，请于2026年5月24日前将书面意见邮寄至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和自然资源处。来信请备注“《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长堰村乡村单元（实施深化）》公示意见反馈”。
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港大道200号

邮政编码：20130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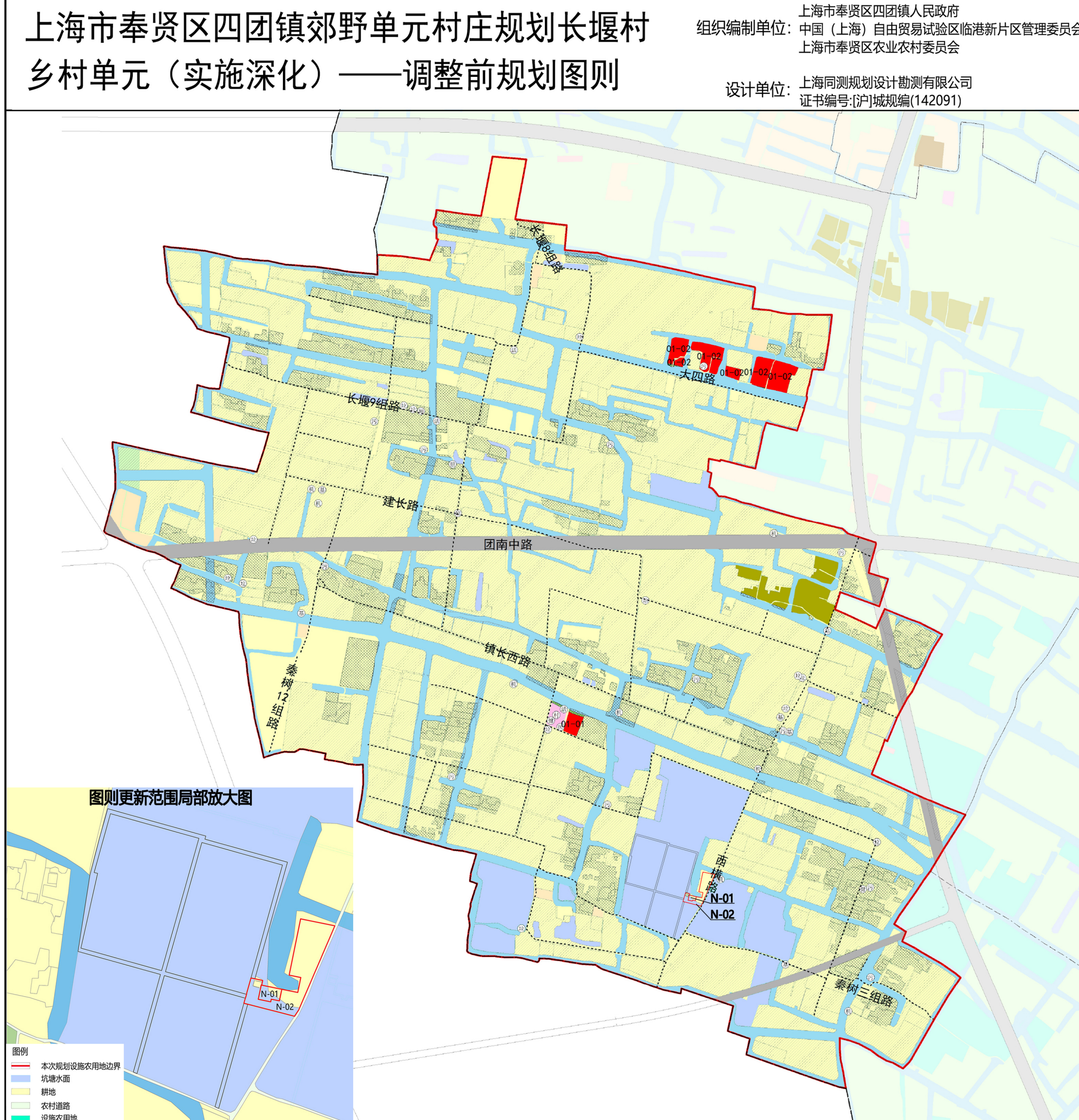
电子邮箱：lgzmqgzc@163.com

主要内容

调整前N-01和N-02地块原规划用地性质为一般耕地和坑塘水面，由于上海根根农产品设施农业项目（新建项目）及上海傲天水产养殖基地（存量新增项目）用地需求，本次规划将原规划用地调整为设施农用地及农村道路。

调整后设施农用地增加3077平方米，其他农用地（农村道路）增加3891平方米，一般耕地减少2248平方米，坑塘水面减少4720平方米。

原规划图则



调整图则

